

# 主計處市政統計簡析

112-010 號

112 年 9 月

防災救護做得好，市民安全沒煩惱

## 前言

氣候變遷所形成的天然災害、人為因素所造成火災或交通事故等，常造成人員傷亡或財物損失，近年又因 COVID-19 疫情影響，更考驗著本市救護能量；本文分析災害發生及損失、預防機制與緊急救護等情形相關數據，俾提供各界參用。

一、本市 112 年上半年發生 926 次火災，較 111 年同期增 23.14%，以 A3 類 846 次(占 91.36%)發生最多，造成 33 人傷亡、財物損失 2,261.40 萬元，出動 3 萬 4,727 人次及消防車 1 萬 2,744 輛次救災；發生類型以建築物 210 件(占 22.68%)最多，而每十萬人建築物火災發生 7.46 次，為六都第 2 低，呈逐年下降趨勢。

爐火烹調、電器不當使用、煙蒂未熄滅及各種天然災害等因素都可能是火災發生的原因；內政部消防署自 106 年起實施 A1、A2、A3 類新式火災認定方式，呈現全國火災件數樣態；本市 112 年上半年發生 926 次火災，較 111 年同期增 174 次(23.14%)，其中以 A3 類 846 次(占 91.36%)發生最多。觀察歷年資料，111 年發生 1,423 次火災，較 106 年減 2,625 次(-64.85%)，歷年皆以 A3 類占比最多，皆占該年

圖1、臺中市火災發生概況-依類別分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1.自106年起開始實施火災統計新制，擴大火災統計範圍。

2.A1類指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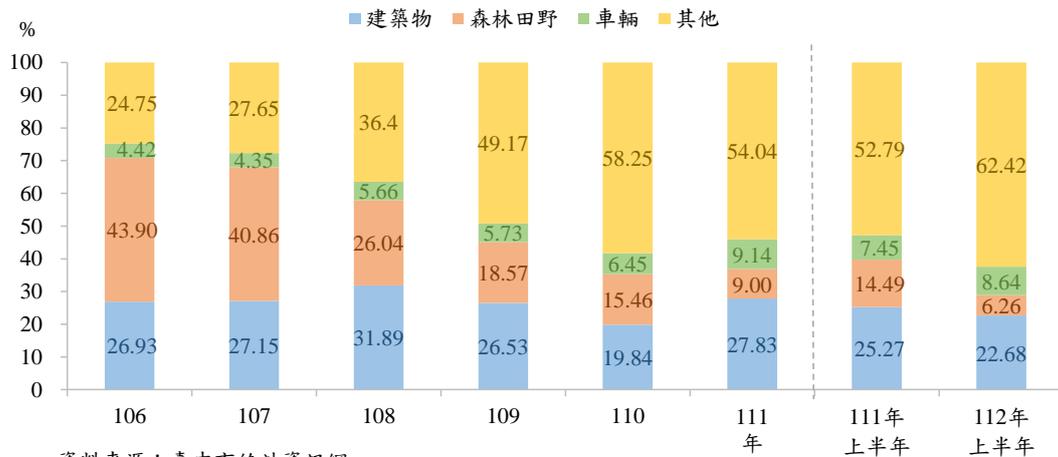
3.A2類指造成人員受傷、涉及糾紛、縱火案件或起火原因待查之火災案件。

4.A3類指非屬A1、A2類。

度 9 成以上(圖 1)。

以火災發生類型觀之，112 年上半年以建築物 210 件(占 22.68%)最多，占比較 111 年同期減 2.59 個百分點。觀察歷年資料，森林田野火災占比呈逐年下降趨勢，111 年占 9.00%，較 106 年減 34.90 個百分點，減幅最大，而車輛火災占比呈逐年上升趨勢，111 年占 9.14%較 106 年增 4.72 個百分點，增幅最大(圖 2)。

圖 2、臺中市火災發生類型占比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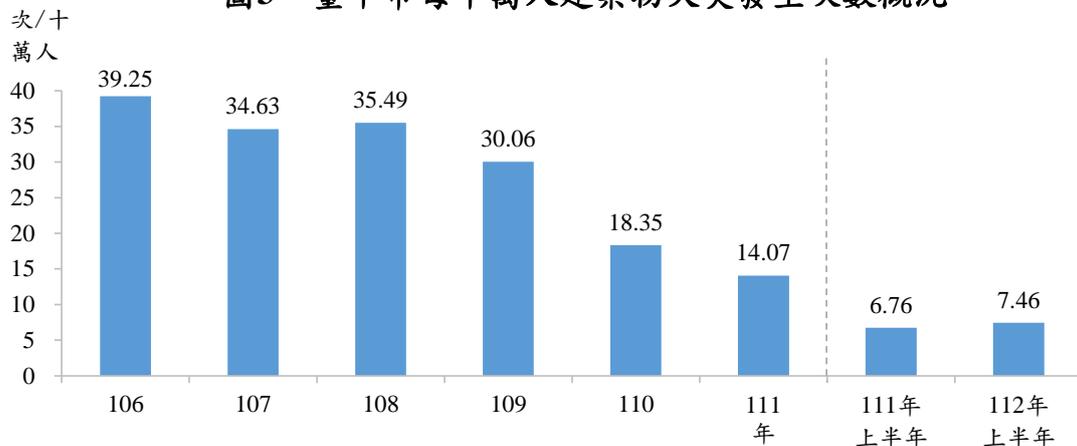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1.「其他」包含船舶、航空器、野草雜草火警、垃圾廢棄物、空地上物品、路燈、變電箱、工地搭的板模(非建築物)等。

2.因4捨5入致細項加總不為100%。

進一步觀察建築物火災，112 年上半年每十萬人發生建築物火災 7.46 次，較 111 年同期增 0.70 次(10.36%)；為六都第 2 低，僅高於高雄市 6.52 次。觀察歷年資料，111 年每十萬人發生 14.07 次，較 106 年減 25.18 次(-64.15%)，呈逐年下降趨勢(圖 3、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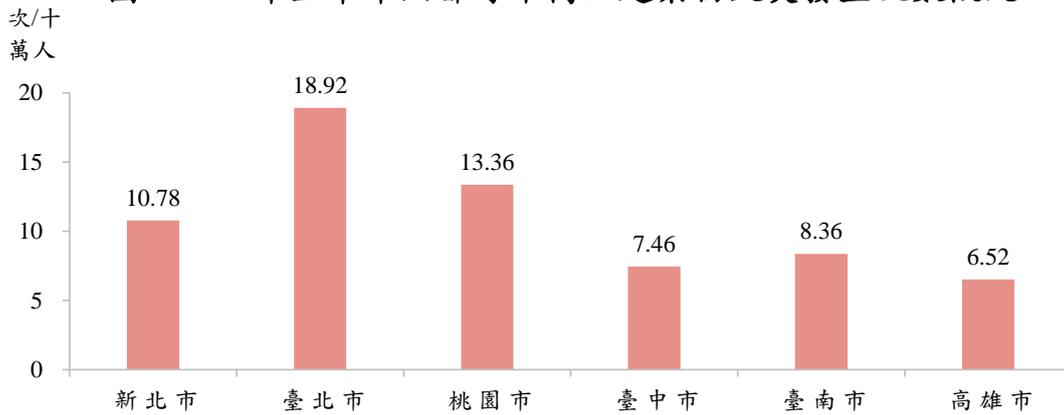
圖 3、臺中市每十萬人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每十萬人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期中人口數X100,000。

圖4、112年上半年六都每十萬人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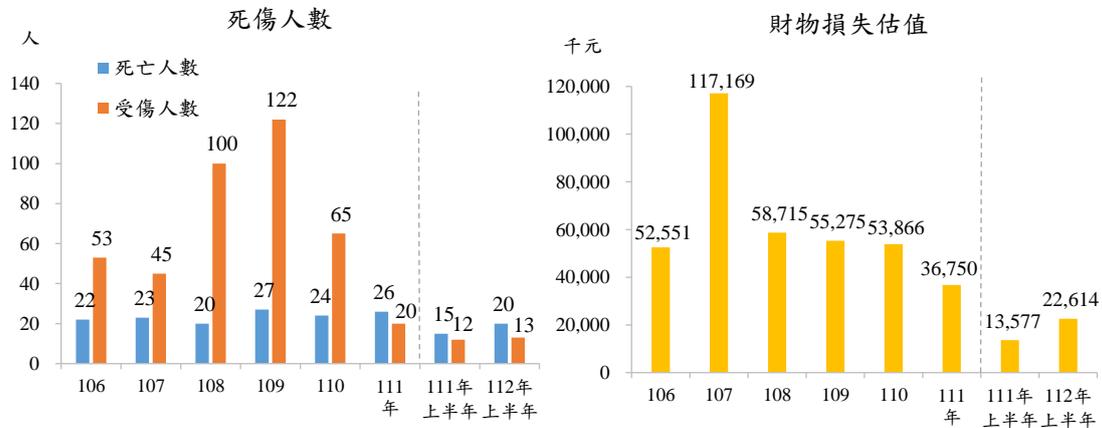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備註：每十萬人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期中人口數X100,000。

火災災害的發生常造成市民傷亡及重大財物損失，本市 112 年上半年造成 33 人傷亡、財物損失 2,261.40 萬元，分別較 111 年同期增 6 人(22.22%)、903.70 萬元(66.56%)。觀察歷年資料，111 年死傷人數 46 人、財物損失 367.50 萬元，皆為歷年最低，分別較 106 年減 29 人(-38.67%)、減 1,580.10 萬元(-30.07%)(圖 5)。

圖5、臺中市火災死傷人數及財物損失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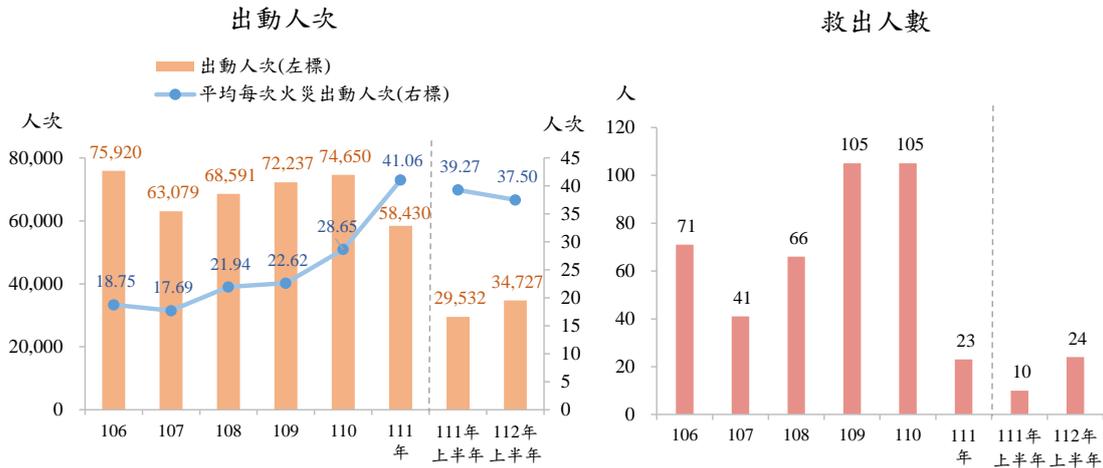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探討火災救災情形，112 年上半年火災救災出動 3 萬 4,727 人次，較 111 年同期增 5,195 人次(17.59%)，平均每次火災出動 37.50 人次，減 1.77 人次(-4.51%)，出動消防車輛 1 萬 2,744 輛次，增 2,870 輛(29.07%)，於火災事故中救出 24 人(圖 6、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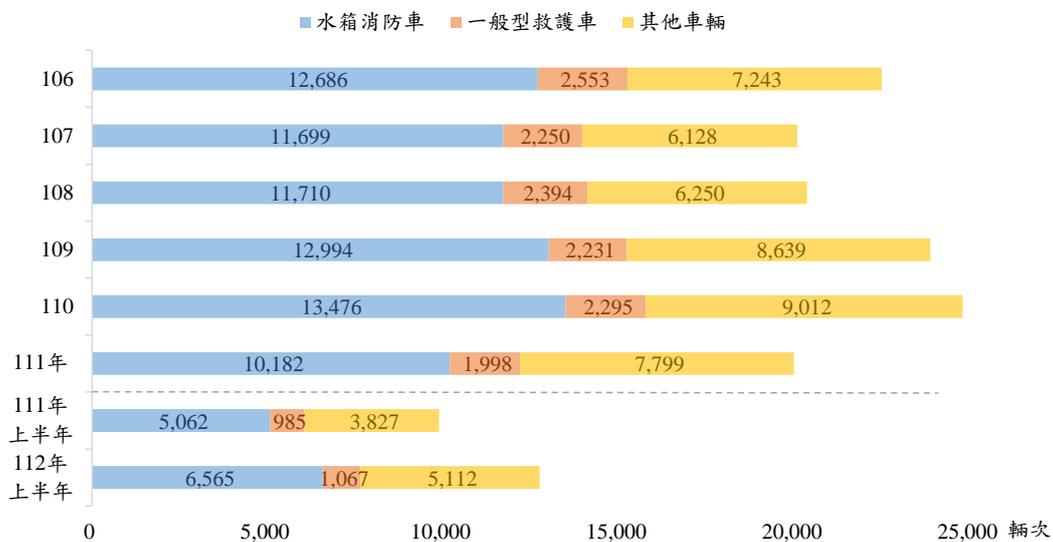
觀察歷年資料，111年火災救災出動5萬8,430人次，較106年減1萬7,490人次(-23.04%)，平均每次火災出動41.06人次，增22.31人次(118.99%)，出動消防車輛1萬9,979輛次，減2,503輛次(-11.13%)，以109年及110年各救出105人最多(圖6、圖7)。

圖6、臺中市火災救災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圖7、臺中市火災出動車輛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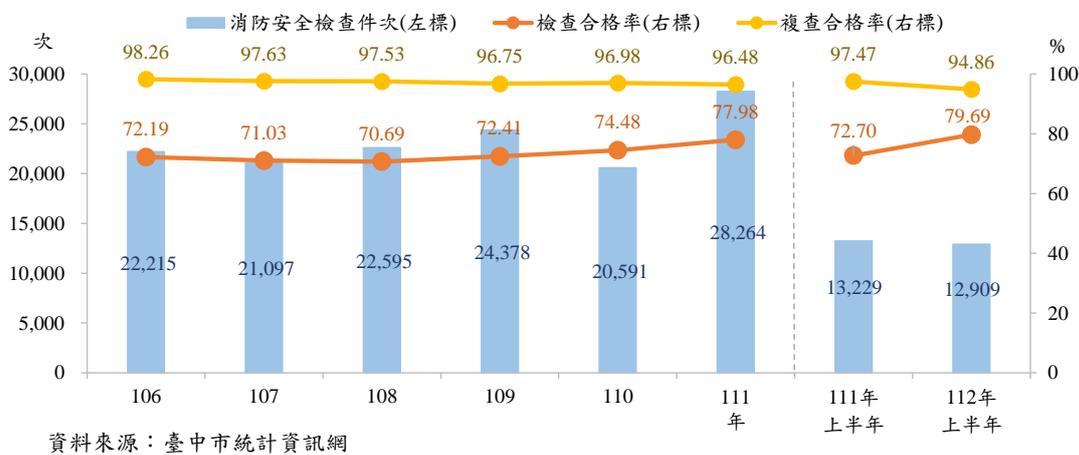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二、本市112年上半年消防安全設備場所檢查1萬2,909件次，合格率79.69%，較111年同期增6.99個百分點；辦理防火宣導3,624場次，以一般家庭占45.86%最多。112年6月底市民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及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比率達98.89%，較107年底增38.59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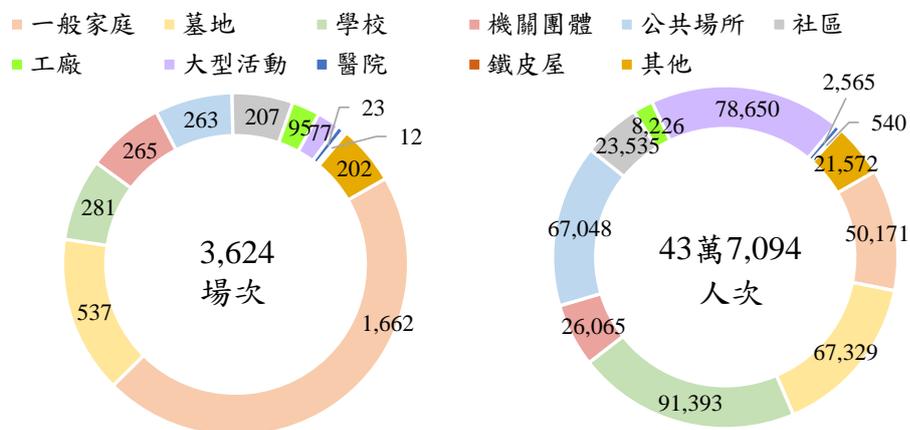
由於缺乏防火設備或消防器材不符合安全規範之各類場所，於發生火災時難以控制，本市消防安檢人員依據消防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對應設消防安全設備之列管場所實施抽測，強化火災預防機制，有效降低火災發生；112 年上半年底列管對象家數達 3 萬 958 家，對應設消防安全設備場所檢查 1 萬 2,909 件次，合格率 79.69%，較 111 年同期增 6.99 個百分點，檢查不合格場所，派員進行複查，複查合格率 94.86%，則減 2.61 個百分點；觀察歷年資料，111 年檢查 2 萬 8,264 件，合格率 77.98%，為歷年最高，較 106 年增 5.79 個百分點，複查合格率 96.48%，則減 1.78 個百分點(圖 8)。

圖8、臺中市消防安全檢查概況



本市持續辦理各項防火宣導活動，加強市民正確消防安全觀念，提升居家防火的安全意識，期能降低火災發生次數。112 年上半年辦理 3,624 場次，以一般家庭 1,662 場次(占 45.86%)最多，墓地 537 場

圖9、112年上半年臺中市防火宣導概況



次(占 14.82%)次之，學校 281 場次(占 7.75%)再次之；共 43 萬 7,094 人次參與，以學校 9 萬 1,393 人次(占 20.91%)最多，大型活動 7 萬 8,650 人次(占 17.99%)次之，墓地 6 萬 7,329 人次(占 15.40%)再次之(圖 9)。

為保障市民居家生命財產安全，本市針對獨居長者、弱勢團體及火災易發生類型建築物，優先予以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推廣市民自行購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於住家，降低火災發生率；112 年 6 月底累計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41 萬 8,060 戶，較 107 年底增 3 萬 9,060 戶(10.31%)，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52 萬 1,385 戶，亦增 37 萬 1,057 戶(246.83%)，設置率達 98.89%，增 38.59 個百分點(表 1)。

**表1、臺中市住宅場所火災警報器設置情形**

年度	累計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住宅戶數(戶)	累計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住宅戶數(戶)	已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戶數比率(%)
107年底	379,000	150,328	60.30
108年底	386,721	177,301	63.69
109年底	395,045	260,154	73.29
110年底	407,589	377,121	86.57
111年底	416,592	490,028	98.63
112年6月底	418,060	521,385	98.89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備註:1.自107年起開始統計。

2.已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戶數設置比率=[(累計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住宅戶數+累計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住宅戶數)/(總戶數-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經訪視調查拒絕裝設戶數)]X100%。

### 三、本市自 109 年至 112 年上半年無天然災害造成死傷發生、搶救災民、建物損失及出動救災人員與裝備情形。

除火災外，天然災害亦對市民的生命、財產和基礎建設造成重大傷害和損失，依類型可分為颱風、水患、地震及其他天然災害等 4 類，其中又以颱風所造成的災害最為頻繁及嚴重，自 101 年起至 112 年上半年本市因風災共開設 25 次應變中心，迅速應對各種突發情況，守護市民的生命安全和財產，減少災害對社會及經濟的影響。本市天然災害以 104 年造成 1 人死亡及 506 人受傷，建物損失共損失 6 棟及 6 戶為最多，災民人數則以 102 年搶救 124 人最多，而自 109 年至 112

年上半年則無因為天然災害造成死傷、搶救災民及建物損失之情事(圖 10、圖 11)。

圖 10、臺中市天然災害人員傷亡及搶救災民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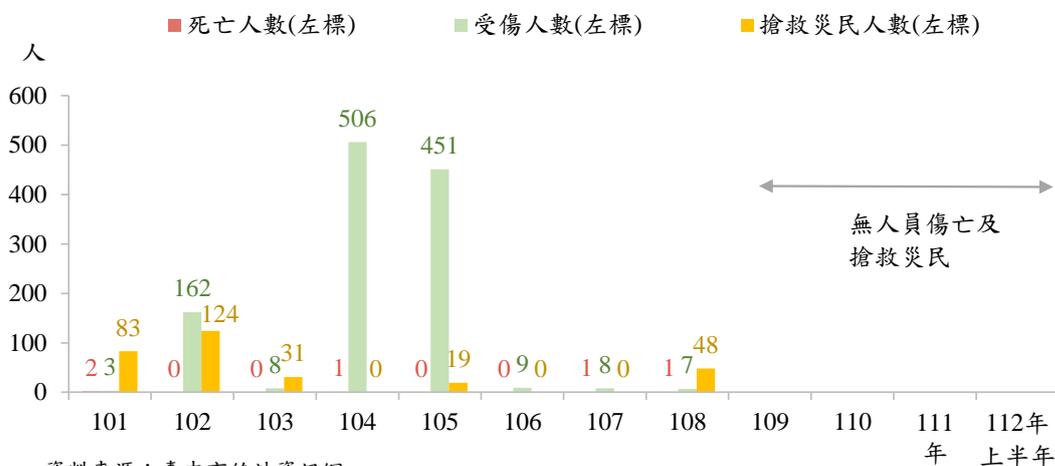


圖 11、臺中市天然災害建築損失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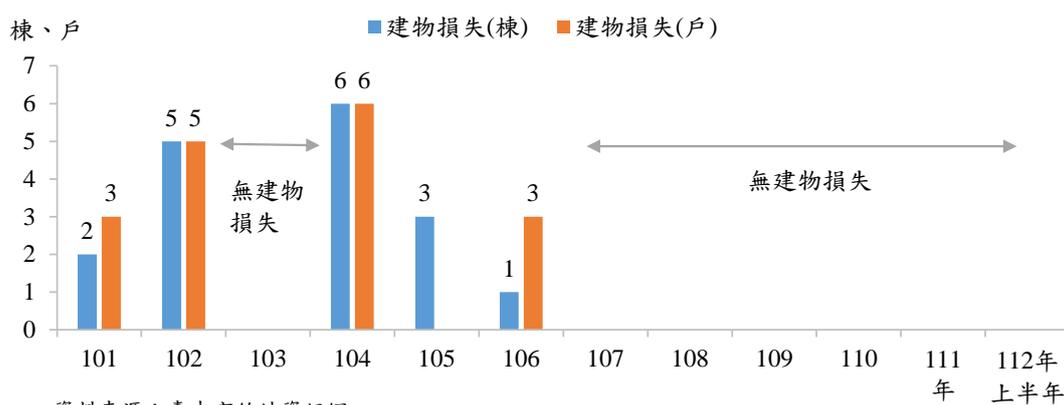


表 2、臺中市天然災害出動救災情形

年度	出動救災人員(人次)						出動救災裝備(輛、艘、架)			
	總計	消防人員	義消人員	警察及義警	國軍	其他	車輛	船艇	直昇機	其他
101年	3,752	437	73	3,061	54	127	173	19	3	12
102年	7,936	1,483	312	4,721	1,072	348	626	12	-	-
103年	2,281	168	-	1,936	108	69	85	-	-	-
104年	5,909	1,217	-	3,332	1,344	16	2,112	-	-	-
105年	1,529	579	2	514	428	6	872	-	-	-
106年	342	-	-	342	-	-	40	-	-	-
107年	250	7	-	233	2	8	78	-	-	-
108年	118	110	-	8	-	-	40	6	-	-
109年	-	-	-	-	-	-	-	-	-	-
110年	-	-	-	-	-	-	-	-	-	-
111年	-	-	-	-	-	-	-	-	-	-
112年上半年	-	-	-	-	-	-	-	-	-	-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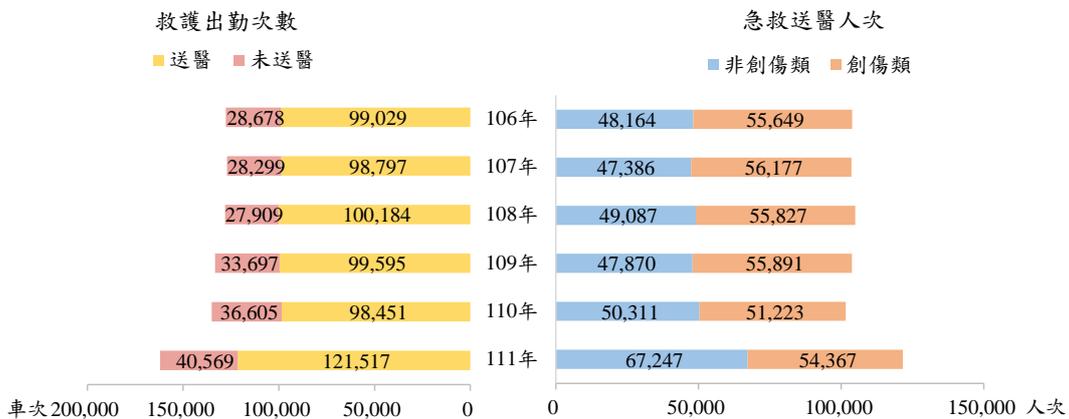
觀察本市天然災害出動救災情形，以 102 年出動 7,936 人次最

多，其中以警察及義警 4,721 人次(占 59.49%)為大宗，消防人員 1,483 人次(占 18.69%)次之，國軍 1,072 人次(占 13.51%)再次之，出動救災車輛則以 104 年出動 2,112 輛最多，同樣自 109 年至 112 年上半年無因為天然災害出動救災人員及裝備(表 2)。

四、本市 112 年上半年經 119 專線求救後，急救送醫 6 萬 555 人次。111 年則為 12 萬 1,614 人次，較 106 年增 1 萬 7,801 人次(17.15%)，以非創傷類 6 萬 7,247 人次(占 55.30%)為大宗；對傷病患實施緊急救護處置 31 萬 7,685 人次，以「心理支持處置」11 萬 3,109 人次(占 35.60%)最多；另 111 年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急救成功率達 32.87%、康復出院率達 6.17%，皆為歷年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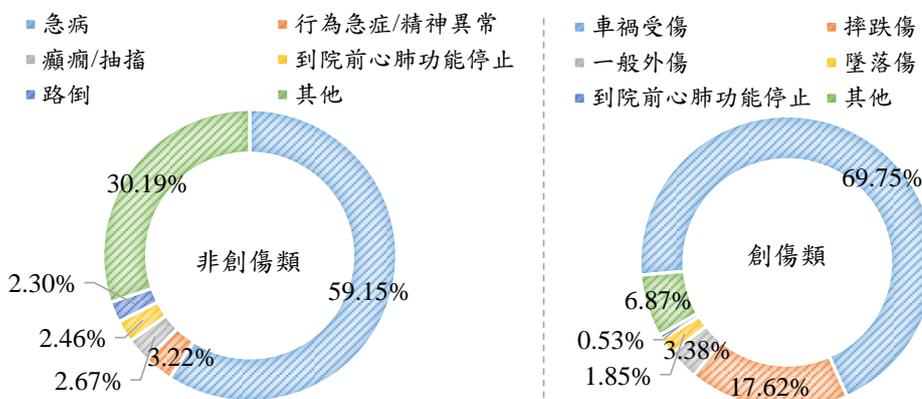
緊急救護為當市民遇有意外創傷或疾病時，經 119 專線求救後，派遣救護技術員迅速前往現場，立即給予專業而有效的急救處置。本

圖12、臺中市緊急救護服務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圖13、111年臺中市急救送醫占比-按類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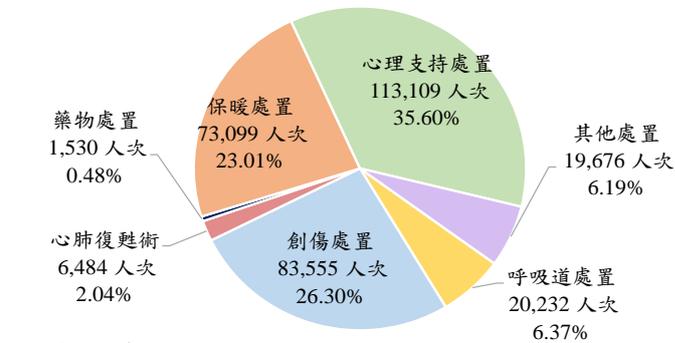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因4捨5入致細項加總不為100%。

市 112 年上半年救護出勤 8 萬 1,216 車次，較 111 年同期增 3,202 車次(4.10%)；急救送醫 6 萬 555 人次，增 1,640 人次(2.78%)。觀察歷年資料，111 年救護出勤 16 萬 2,086 車次，較 106 年增 3 萬 4,379 車次(26.92%)；急救送醫 12 萬 1,614 人次，增 1 萬 7,801 人次(17.15%)，受 COVID-19 疫情影響，首次急救送醫以「非創傷類」6 萬 7,247 人次(占 55.30%)為大宗，其中以急病占 59.15%為多；「創傷類」5 萬 4,367 人次(占 44.70%)，則以車禍受傷占 69.75%最多，摔跌傷占 17.62%次之(圖 12、圖 13)。

為確保緊急傷病患之生命安全，本市 111 年對急救送醫者實施緊急救護處置 31 萬 7,685 人次，平均每位急救送醫患者實施 2.61 次，以「心理支持處置」

圖14、111年臺中市緊急救護處置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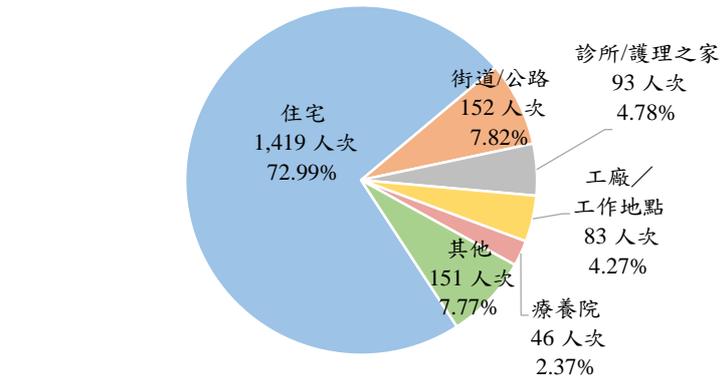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1.救護人員執行緊急救護工作時，對同一人可能實施多項急救處置。  
2.因4捨5入致細項加總不為100%。

11 萬 3,109 人次(占 35.60%)最多，「創傷處置」8 萬 3,555 人次(占 26.30%)次之，「保暖處置」7 萬 3,099 人次(占 23.01%)再次之(圖 14)。

當傷病患者處於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狀態時(以下簡稱 OHCA)，在救護人員抵達前，現場目擊者若能儘早實施 CPR 急救及 AED 電擊，OHCA 患者急救

圖15、111年臺中市OHCA事故地點型態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成功率大增。本市 111 年 OHCA 傷病患者 1,944 人次，事故發生地點以住宅 1,419 人次(占 72.99%)為大宗，街道/公路 152 人次(占 7.82%)次之，診所/護理之家 93 人次(占 4.78%)再次之；另 111 年急救成功

率達 32.87%、康復出院率達 6.17%，皆為歷年最高，分別較 106 年增 13.63、4.10 個百分點(圖 15、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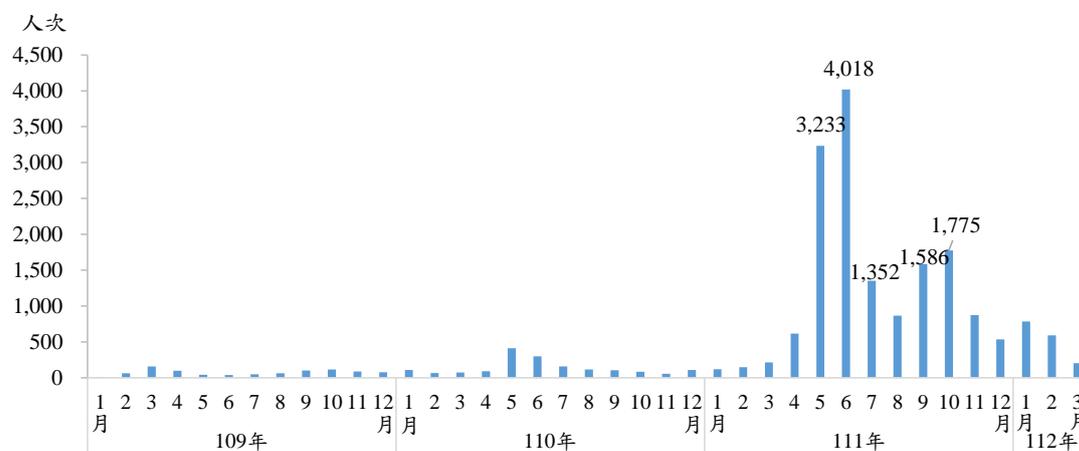
表3、臺中市緊急救護OHCA傷病患急救成功概況

年度	OHCA人次(人次)	急救成功人次(人次)	急救成功率(%)	康復出院人次(人次)	康復出院率(%)
106年	2,609	502	19.24	54	2.07
107年	2,597	555	21.37	73	2.81
108年	2,534	567	22.38	92	3.63
109年	2,568	593	23.09	95	3.70
110年	2,236	574	25.67	97	4.34
111年	1,944	639	32.87	120	6.17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近年因 COVID-19 疫情影響，本市挹注大量人力與資源，提供市民優良的緊急救護與防疫救護車協助確診者到院，自 109 年至 112 年 3 月防疫救護車載運 1 萬 9,526 人次到院，其中以 111 年 6 月載運 4,018 人次最多、111 年 5 月載運 3,233 人次次之，在疫情高峰時期，此 2 個月占 3 成 7 載運量(圖 16)。

圖16、臺中市防疫救護車載運COVID-19患者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五、本市 112 年 6 月底消防人員(含義消)6,315 人，較 106 年底增 740 人(13.27%)，其中消防人員 1,786 人(占 28.28%)，消防、救護車輛 628 輛，增 94 輛(17.60%)，以救災車 262 輛(占 41.72%)為大宗。

近年災害類型多變，因此本市設立專責救護隊、專責安全檢查小組及特搜大隊等，並藉由消防人員專業訓練，強化應變處理能力，提

升救災救護服務品質，逐步將消防業務專業分工化以因應各類災害的預防及處理；本市 112 年 6 月底消防人員(含義消)6,315 人，較 106 年底增 740 人(13.27%)，其中消防人員 1,786 人(占 28.28%)，義消人員 4,529 人(占 71.72%)，另每萬人消防人員(含義消)22.28 人，增 2.28 人(11.40%)(圖 17)。

圖17、臺中市消防人力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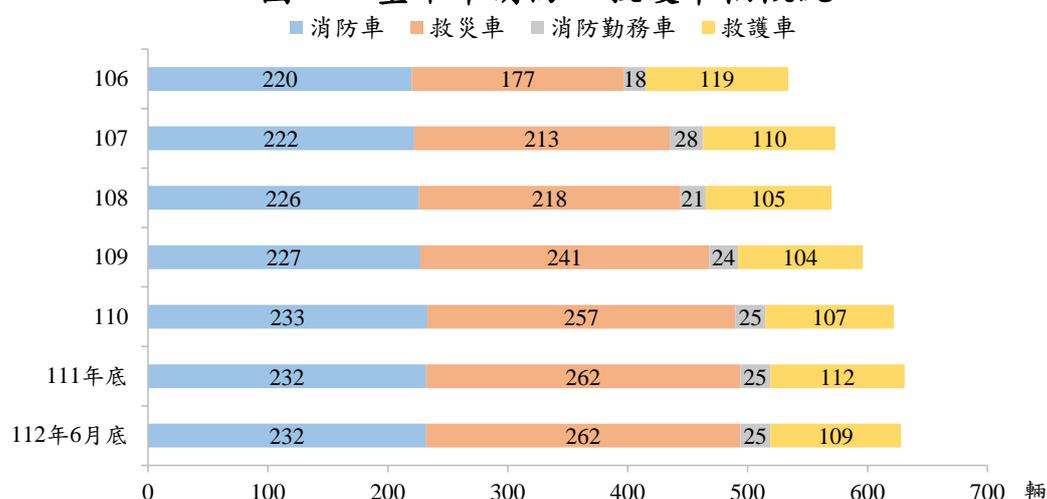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每萬人消防人員數(含義消)=(消防人員數(含義消)/戶籍登記人口數)X10,000。

本市 112 年 6 月底消防、救護車輛 628 輛，較 106 年底增 94 輛(17.60%)，其中以救災車 262 輛(占 41.72%)為大宗，消防車 232 輛(占 36.94%)次之，救護車 109 輛(占 17.36%)再次之。近年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規劃，預計升級火災勘察車(具備行動鑑識功能裝備器材)，及充實現場證物採證工具，精進火災調查效能(圖 18)。

圖18、臺中市消防、救護車輛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統計資訊網

備註：消防、救護車輛不含機車車輛。

## 結語

為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市積極推動「救災救護無線電通訊系統網路數位化」及「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精進救災救護效能，提供迅速、安全、效率的優質服務；並在未來持續落實火災預防機制，建置安全消防環境，及充實救護能量，完善救災救護機制，讓市民有更安全、幸福之生活。